

花蓮縣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成長計畫

專業回饋人才認證進階實務探討實體研習

壹、依據

- 一、花蓮縣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二、花蓮縣 108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成長計畫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提供教師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工作之經驗分享及交流機會，增進教師專業成長知能，深化理論及落實實務操作概念。
- 二、透過實務探討及課程討論，協助認證人員完成認證資料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市明義國小教專中心

肆、研習時間：109 年 5 月 9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 時至下午 16 時 30 分

伍、研習地點：花蓮市明義國小圖書館

陸、參加對象及條件

- 一、已完成 106-108 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實體研習課程（12 小時）之教師。
- 二、對認證課程有興趣之教師(含未具合格教師證書之代理、代課、兼任教師或教學資源人員亦可旁聽)，未能參加認證仍可核予研習時數。

柒、報名方式

本研習課程一律透過教[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\(課程代碼：24800596\)](#)報名為主，不接受當天現場報名，請參加研習教師注意與配合。

捌、課程內容及時數

專業回饋人才認證進階實務探討課程含 2 科，共計 6 小時，課程分別為：

- 一、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：3 小時
- 二、實務探討實作、分享：3 小時

玖、議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/主持人
5/9	08:30-09:00	報到	-
	09:00-12:00	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	明義國小 吳惠貞校長
	12:00-13:30	午餐時間	-
	13:30-16:30	實務探討實作、分享	明義國小 吳惠貞校長
	16:30-	賦歸	-

拾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藉由「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研習」深耕教師專業發展之概念，提升教師專業發展知能，具備教學觀察、教學檔案等公開授課與專業學習社群推動之能力。
- 二、落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中融入新課綱及備、觀、議課之模式，以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中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措施。

拾壹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一、參加研習教師，請各校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並由本中心核給 6 小時實體研習時數。
- 二、研習上課時間準時早上 9 點開始，請學員們務必準時出席。本研習須全程參與所有課程方能核予研習時數。課程中凡有遲到、早退超過 15 分鐘及請假者，該課則視為缺課，不核予研習時數，若課程未全程參與，可於其他梯次中補足該課程。
- 三、研習當天請學員自備文具用品、環保杯及環保筷等用品。
- 四、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：花蓮縣教專中心(03-8335135)。